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H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1)

有關

於中東國家建設智能停車位之 合作協議之自願公告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Investment Projects General Trading Company(「IPGT」)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偉鴻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偉鴻行建築工程」)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據此，(其中包括)(i)訂約雙方擬合作於中東幾個國家(「中東國家」)建立及開發人工智能車庫系統；及(ii)於合作協議有效期(即5年)內，雙方不得與任何第三方合作於中東國家提供人工智能車庫系統。

本集團擬為IPGT擬發展的中東國家市區地產項目(「該中東項目」)長期目標建設約一百萬個智能停車位的設施及提供相關承建服務。惟須受實際購買協議或訂單合同所規限的結果為準。

IPGT為一家於科威特國註冊成立的公司，IPGT主要從事於中東進行基礎設施及高科技產品和系統業務。IPGT的股東及管理層主要成員包括謝赫·阿里·哈利法·薩巴赫(Sheikh Ali Khalifa Al-Sabah)(「謝赫·阿里」)，謝赫·阿里為科威特皇室成員，曾任科威特財政部長及石油部長，並曾任石油輸出國組織主席，在中東地區擁有龐大的業務資源。

本集團認為，由於在中東汽車是主要交通工具，中東每年需要進口大量汽車，同時中東汽車銷量及人均擁有量不斷上升，其中部分中東國家每千人擁有汽車數逾500輛，位於世界前列，對停車空間的潛在需求亦不斷增加。鑒於本集團擬發展的智能車庫，通過新開發的快速組裝多層立體式機械停車位技術，即智能車庫，在有限的空間內創造大量存儲空間，以提升該中東項目的質量。

本集團與IPGT合作旨在實現於海灣合作委員會六國(即沙特阿拉伯、卡塔爾、科威特、巴林、阿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埃及、伊拉克及約旦共九個中東國家達成建設約一百萬個智能停車位的設施的長期目標。惟須受實際購買協議或訂單合同所規限的結果為準。

董事會認為與IPGT的合作將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範圍及整體收入來源。該中東項目如完全落實，總合同金額可達港幣逾千億元。同時可促進日本、韓國、中華人民共和國對中東基建工程有興趣的大企業與本公司建立合作。

通過與謝赫·阿里主導的IPGT合作在中東多國承建約一百萬個智能車位，若得以竣工將奠定本集團在該行業的領先地位。

董事會謹此強調，合作協議僅載列本集團與IPGT的初步合作意向，其不構成任何方的實質權利和義務，並因而受限於雙方作進一步的正式協議及/或安排，且未必會實現。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

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PGT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上市規則所界定者)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董事會謹此強調，雙方未必訂立具體協議，因此未必開展上述合作。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錦鴻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錦鴻先生、余銘濠先生及邱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俊豪先生及朱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姍桃絲女士、胡祖杰先生及林至顯先生。